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0-04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与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在澳大利亚与加拿大两地上市）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签署《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将以每股 0.60 澳元的价格，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关联方）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本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要约实施协议》提供担保。此要约也同时面向任何在要约期内通过行使目标公司期权（包括目标公司未上市的附条件期权、未上市的期权和未上市的员工期权等，下同）而发行的新增股份。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 2021 年 3 月 15 日。同时，按照《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拟以 0.46 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 1,200 万澳元目标公司新增发的 2600 万股普通股，其持股比例约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 4.96%。

根据《要约实施协议》，若要约成功且山东黄金香港购得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将认购的目标公司股份），以每股 0.60 澳元计，山东黄金香港在《要约实施协议》项下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权总价值约为 3.00 亿澳元（以《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计算）；若所有目标公司期权均转换为普通股份且接受要约，山东黄金香港实际收购目标公司股权的总对价约为 3.09 亿澳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本次收购的对价将以全现金作为对价形式、澳元作为支付货币，在要约收购完成时进行支

付。本次收购具体能获得的目标公司股份数和股权比例取决于要约期结束时目标公司股东对要约的接受情况。山东黄金香港认购总价 1,200 万澳元的目标公司新增发股份与本次收购合称为“本次交易”。若除山东黄金香港外的所有目标公司股东均接受要约且要约成功，本次交易总投资额约 3.21 亿澳元，约合人民币 15.65 亿元，约合 2.21 亿美元（以 2020 年 6 月 18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澳元兑换 4.8761 元人民币、1 美元兑换 7.0903 元人民币折算，下同），实际交易金额将取决于要约期结束时目标公司股东对要约的接受情况，并以最终收购成交金额为准。

本次收购将依照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实施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需要获得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并遵循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和加拿大证券监管机构以及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和披露要求，并满足同类性质交易的其他惯常要约条件。山东黄金香港有权在要约过程中放弃其要约条件要求。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收购尚需获得必要的备案或审批，包括但不限于取得中国政府或其授权的有关部门和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的有效批准或豁免。

本次收购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山东黄金香港与目标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签署《要约实施协议》，本公司将通过山东黄金香港以每股 0.60 澳元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关联方）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本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要约实施协议》提供担保。此要约也同时面向任何在要约期内通过行使目标公司期权（包括目标公司未上市的附条件期权、未上市的期权和未上市的员工期权等，下同）而发行的新增股份。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

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 2021 年 3 月 15 日。要约条件之一是山东黄金香港通过本次交易而最终持有目标公司权益比例（包括山东黄金香港通过认购目标公司增发股份并通过本次收购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且为在目标公司股权全部稀释的基础上计算）不低于 50.1%。如果山东黄金香港取得的目标公司股权比例达到 50.1%，且其他要约条件得到满足或放弃时，要约收购即为成功，山东黄金香港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如果要约成功，且山东黄金香港取得的目标公司股权比例达到 90%，山东黄金香港即有权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对于未接受要约的股东持有的股份进行强制收购，实现对于目标公司 100%控股，目标公司成为山东黄金香港的全资子公司，目标公司也将在要约收购完成后从澳大利亚和加拿大两地退市。倘若山东黄金香港未能取得目标公司至少 90%的股份，则不能强制收购剩余股东所持的目标公司股份，目标公司也很可能不能在要约收购结束后退市，但山东黄金香港将控制目标公司的董事会。同时，按照《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拟以 0.46 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 1,200 万澳元目标公司新增发的 2600 万股普通股，其持股比例约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 4.96%。

根据《要约实施协议》，若要约成功且山东黄金香港购得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将认购股份），以每股 0.60 澳元计，山东黄金香港在《要约实施协议》项下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权总价值约为 3.00 亿澳元（以《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计算），若所有目标公司期权均转换为普通股份且接受要约，山东黄金香港实际收购目标公司股权的总对价约为 3.09 亿澳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本次收购的对价将以全现金作为对价形式、澳元作为支付货币，在要约收购完成时进行支付。本次收购具体能获得的目标公司股份数和股权比例取决于要约期结束时目标公司股东对要约的接受情况。山东黄金香港拟认购总价 1,200 万澳元的目标公司新增发股份，与本次收购合称为“本次交易”。若除山东黄金香港外的所有目标公司股东均接受要约且要约成功，本次交易总投资额约 3.21 亿澳元，约合人民币 15.65 亿元，约合 2.21 亿美元（以 2020 年 6 月 18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澳元兑换 4.8761 元人民币、1 美元兑换 7.0903 元人民币折算，下同），实际交易金额将取决于要约期结束时目标公司股东对要约的接受情况，并

以最终收购成交金额为准。

本次收购将依照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实施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本次交易还需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遵循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和加拿大证券监管机构以及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和披露要求，并满足同类性质交易的其他惯常要约条件。山东黄金香港有权在要约过程中放弃其要约条件要求。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本公司基本情况详见公司网站 <http://www.sdhjgf.com.cn/>。

（二）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办公地址位于香港湾仔港湾道 26 号华润大厦 4003-6 室。公司成立山东黄金香港主要目的是增强海外项目运营管控、搭建海外矿业投融资平台，实现公司国际化战略。目前在香港、阿根廷、加拿大设有办公室，组建了一支具有国际化运营经验的专业团队。

（三）目标公司

有关目标公司的详细资料见公司网站 <https://www.cardinalresources.com.au/>。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目标公司是一家成立于 2010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珀斯的黄金勘探开发公司。目标公司证券目前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CDV.AX”）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两地上市（股票代码“CDV.TO”）。目标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位于加纳共和国（“加纳”）。

截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目标公司主要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根据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公告)	持股比例 (根据公告中持股数和目标公司现有全部已发行股份 500,024,522 股计算)
Nord Gold S.E.	98,443,593	19.69%
MM Asset Management Inc.	33,339,033	6.67%
Scotiabank	32,000,000	6.40%

(二) 主要资产及运营情况

目标公司核心资产是位于加纳的 3 个黄金项目，分别是位于加纳东北部 Bole-Nangodi 成矿带的 Namdini 开发项目和 Bolgatanga 勘探项目，以及位于加纳西南部 Sefwi 成矿带的 Subranum 勘探项目。

1、地理位置和自然环境

加纳位于非洲西部，南濒大西洋几内亚湾，西邻科特迪瓦，北接布基纳法索，东毗多哥，海岸线长约 562 公里。国土面积 23.85 万平方公里。

Namdini 项目是目标公司目前专注开发的旗舰项目，项目位于加纳东北部 Upper East 省 Talensi 区 Bolgatanga 镇东南约 30km 处。

2、项目架构及矿权

目标公司通过其加纳全资子公司 Cardinal Namdini Mining Limited、Cardinal Resources Ghana Limited 和 Cardinal Resources Subranum Limited 分别持有 Namdini、Bolgatanga 和 Subranum 这三个黄金项目。

Namdini 项目采矿租约面积为 63 平方公里，矿权期限为 15 年，将于 2035 年 2 月 11 日届满，期满可延长不超过 30 年。Bolgatanga 和 Subranum 项目目前仍在勘探阶段。目标公司（通过其加纳全资子公司）就 Bolgatanga 和 Subranum 项目取得了六项探矿许可，该等探矿许可均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目标公司已向加纳土地和自然资源部申请将该等探矿许可续期三年。

3、资源情况

Namdini 项目为露天开采项目。根据目标公司 2019 年 4 月 3 日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报告，Namdini 项目拥有证实加可信储量 (P+P) 505 万盎司黄金（约 157.2 吨），平均品位 1.13 克/吨，矿石量 1.39 亿吨（基于边界品位 0.5 克/吨、金价 1300 美元/盎司）。

Namdini 项目拥有探明加控制资源量 (M+I) 653 万盎司黄金 (约 203.1 吨), 平均品位 1.12 克/吨; 推断资源量 (Inf) 46 万盎司黄金 (约 14.3 吨), 平均品位 1.20 克/吨, 矿石量 0.12 亿吨 (基于边界品位 0.5 克/吨、金价 1950 美元/盎司)。资源量包含转成储量部分的资源量, 资源量并非储量, 并未证实具有经济可行性。

上述储量、资源量符合《澳大拉西亚勘查结果、矿产资源和矿石储量报告准则》(《JORC 准则》)(2012 年版) 及《加拿大采矿、冶金和石油协会 (CIM) 矿产资源和矿产储量定义标准》(CIM, 2014)。

4、项目开发进展

Namdini 项目于 2014 年开始钻探, 2015 年取得重大发现, 2016 年进行大规模钻探并报告资源量, 2017 年目标公司自 Savannah 公司受让面积为 19.537 平方公里的采矿租约, 2018 年目标公司完成了项目初步经济评价以及预可研。2019 年 10 月目标公司完成并公布了 Namdini 项目的可研报告, 根据可研报告, 该项目建设期为 27 个月, 可研报告拟定 Namdini 项目于 2019 年第 4 季度开始建设, 2022 年中正式投产, 投产后平均年产黄金 28 万盎司 (8.9 吨)。2019 年 11 月目标公司启动 Namdini 项目前端工程设计。但目前该项目实际上并未开始建设。

2020 年 2 月 12 日, 目标公司与加纳政府 (由加纳土地和自然资源部部长代表加纳政府) 签署新的采矿租约, 将 Namdini 项目原采矿租约面积由 19.537 平方公里扩大至 63 平方公里。扩大后的采矿租约有效期 15 年, 根据加纳矿业法, 采矿租约到期后可展期, 但展期一般不超过 30 年。

2020 年 1 月, 目标公司获得取水许可证, 该等许可证准许目标公司获取建筑及采矿作业用水。目标公司的搬迁安置计划 (RAP) 也于 2020 年 2 月获得了加纳矿业委员会的批准。

2020 年 4 月加纳环境保护局批准目标公司提交的环境影响报告 (EIS) 并颁发了该项目矿山的环境许可, 批准其对 Namdini 项目的开发。

(三) 主要财务数据

目标公司 2018 财年、2019 财年合并报表经澳大利亚 BDO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并出具了无保留审计意见。2020 年 3 月 31 日数据为管理层数据, 未经审计。目标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货币：澳元百万元	2018 年 度 /2018.06.30	2019 年 度 /2019.06.30	2020 年前三季度 /2020.03.31
总资产	10.24	20.83	10.93
总负债	4.77	38.97	37.86
所有者权益	5.47	-18.14	-26.93
收入	0.17	0.36	0.11
总利润	-37.18	-27.05	-31.56
净利润	-37.18	-27.05	-31.56

注：目标公司会计年度自每年 7 月 1 日起至下年 6 月 30 日止。目标公司近年来主要集中于项目勘探活动，支出主要为勘探支出，在财务上均作为费用化处理，未确认资产。历史年度除了少额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外，无其他收入。

四、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山东黄金香港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与目标公司签署《要约实施协议》。该等协议主要内容概述如下：

（一）要约实施协议

1、交易结构

本次收购通过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方式进行，按照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第 6 章规定的程序实施，在要约条件得到满足（包括通过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以及中国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或是放弃（即要约变为无条件）的前提下即可完成。同时，本次收购须遵循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和加拿大证券监管机构以及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和披露要求。

2、交易标的

根据此要约，山东黄金香港将要约收购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包括任何在要约期内通过行使目标公司期权而发行的新增股份。目标公司现有全部已发行股份 500,024,522 股，目标公司现有 39,592,102 份期权（如果该等期权持有人行使期权，则将占目标公司完全稀释股本的大约 7.34%）。

3、交易价格

若要约成功，以每股 0.60 澳元计，按拟收购的目标公司现有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权总数计算，若除山东黄金香港外的所有目标公司股东均接受要约，交易总价值为 3.00 亿澳元（以《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计算）；若所有目标公司期权均转换为普通股份且接受要约，山东黄金香港拟收购

目标公司股权的总对价约为 3.09 亿澳元。

本次收购价格较目标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的前 20 天成交量加权平均价有 36%的溢价，与 2020 年 6 月 17 日收市价比较有 25%的溢价。

本公司对目标公司进行了技术、财务、法律等方面的尽职调查，本次交易对价系公司依据尽职调查情况，对目标公司资产价值进行多番谨慎评估，在各方协商及一般商业原则下，并参考目标公司股票股价进行确定。

4、要约期

要约期为两个月，但该等期限可根据澳大利亚联邦《2001 年公司法》由山东黄金香港决定延长或自动延长，但除《要约实施协议》规定的特殊情况外，不会超过 2021 年 3 月 15 日。

5、要约条件

(1) 要约期结束时，山东黄金香港至少持有目标公司 50.1%的股份(在完全稀释的基础上)相关权益；

(2) 本次交易在要约期结束前，获得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批准；

(3) 本次交易在要约期结束前，取得中国政府监管机构的批准；

(4) 在要约期结束前，无针对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的可能导致判决金额达到 200 万澳元或以上的诉讼；

(5) 在要约期结束前，无监管机构限制或禁止或实质性地负面影响本次交易的完成，并且无监管机构要求山东黄金香港剥离任何目标公司股份或者目标公司或山东黄金香港或关联实体的任何资产；

(6) 在要约期结束前，本次交易取得所有监管机构的批准；

(7) 在要约期结束前，目标公司和其集团成员无重大收购或处置；

(8) 在要约期结束前，第三方不会因为本次交易而行使相关合同下的控制权变更权利等；

(9) 在要约期结束前，无重大不利变更；

(10) 在要约期结束前，山东黄金香港未因为目标公司和其集团成员重大违反目标公司要约期经营行为或是目标公司陈述和保证而终止实施协议；

(11) 在要约期结束前未发生规定事件，规定事件主要包括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将其全部或任何证券转换为更多或更少数量的证券；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

成员减少股本；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成员进行回购；目标公司或其任何集团成员进行分红、发行或授予股份、期权或证券；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处置其全部或大部分业务或资产；目标公司或其集团成员进行清算、被任命清算人、管理人、接管人、签署重组契约或资不抵债。

6、其他主要条款

(1) 目标公司的惯常合作承诺：

(a) 一般合作义务；

(b) 山东黄金香港可以接触目标公司信息和人员；

(c) 协助山东黄金香港实施要约收购；

(d) 如果山东黄金香港取得目标公司 50%或更多股份的相关权益，且要约条件均满足或不再附条件，则协助山东黄金香港任命目标公司董事会的多数董事；

(e) 目标公司应尽可能配合山东黄金香港在交割前前往现场实地考察。

(2) 分手费：330 万澳元。如果因为以下原因与山东黄金香港的交易未能交割，目标公司需要向山东黄金香港支付此分手费：(a) 第三方收购或与目标公司约定收购目标公司全部或重大资产；(b) 目标公司任何董事未向股东推荐接受山东黄金香港的要约或者更改推荐本次交易的建议，或者批准、推荐或者公开支持任何竞争性交易；(c) 山东黄金香港因前述(b)项的发生、或目标公司或其关联实体资不抵债、或发生重大不利变更或规定事件而终止《要约实施协议》；(d) 目标公司因接受第三方更优报价而不进行本次交易；(e) 目标公司发生重大并购或处置。

(3) 反向分手费：330 万澳元。如果山东黄金香港严重违反《要约实施协议》的任何条款或者资不抵债以致目标公司终止《要约实施协议》，则山东黄金香港需要向目标公司支付反向分手费。

7、认购目标公司增发股份

根据《要约实施协议》，除了前述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交易，山东黄金香港拟以 0.46 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 1,200 万澳元目标公司新增发的 2600 万股普通股，其持股比例约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 4.96%。山东黄金香港通过该等认购目标公司增发股份的形式向其提供交割过渡期运营资金。该等认购交易不以本次收购的完

成或者山东黄金香港在要约结束时持有目标公司股权 50.1%为前提。山东黄金香港和目标公司完成该等认购交易的先决条件为：（1）目标公司在《要约实施协议》签署日届满 14 天的当日下午 7 点之前未收到任何竞争性交易的报价；或（2）如果目标公司在前述期限内收到任何竞争性交易报价，但目标公司董事会认为竞争性交易不构成更优报价，且/或终止与竞争性交易提出者的接触。该等认购交易将在前述认购交易先决条件被满足之日起的第三个工作日上午十点在目标公司的注册办公室（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时间和地点）发生。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拓宽黄金资产的全球化布局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在西非加纳拥有首个黄金矿业项目，为本公司寻求海外进一步发展打造坚实的平台，有利于持续不断加大远期资源/储量以及重点金矿项目的储备和建设，持续巩固和加强本公司在世界范围内的黄金资源储量，为持续打造世界级的黄金生产商奠定扎实的资源基础。

（二）有利于公司实现战略目标

目标资产具有进一步勘探开发潜力，本公司勘探、开采和选冶技术实力雄厚，黄金资产管理能力突出，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致力于发掘目标公司探矿增储潜力，依靠自身实力和协同效应，显著提升目标资产价值。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全球大型黄金生产企业的地位。

（三）项目建成并生产后，有助于为公司带来良好收益

本次交易如果成功实施，公司将通过山东黄金香港持有目标公司至少 50.1% 股权，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未来，公司编制目标公司财务报表将采用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根据目标公司公布的可研报告以及公司对项目的未来建设规划，公司预计 Namdini 项目将于 2023 年开始生产，预计将能为公司带来可观的产量、收入以及良好收益。

六、投资风险

（一）成交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交易的成交受要约条件和其他外部条件制约，能否顺利完成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二）项目运营风险

运营风险主要是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由于外部环境的复杂性、变动性以及公司自身对内外部环境的认知、适应能力的有限性，从而导致运营活动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本项目尽职调查过程中通过对矿产资源、矿石储量、采矿工程、选矿冶金、环境社区、健康安全、拟建尾矿库等各方面审查，着重分析了以下方面内容：因该项目建设需要国际协作，将面临当地和国内技术规范以及施工组织措施方面的协调问题。项目并购完成后，因技术原因（工程设计或变更设计无法按时提交、技术规范不同导致技术工序无法良好协调和统一）、建设施工协调（包括建设项目施工前期准备工作不足、施工组织协调不利）、选矿风险、环境与社区风险、疫情影响等因素无法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工建设和投产的风险，以及项目开始运营后无法达到预期产能或者成本增加等风险。

（三）汇率风险

由于目标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使用多种与记账本位币不同的货币结算，在汇率波动时可能导致汇兑损益进而影响企业财务表现的风险，以及由于东道国的投资环境、政策风险、恶性通货膨胀导致的支出增高及当地货币贬值的风险。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金价的未来走势。如果金价在未来大幅下降，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到目标公司的价值。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